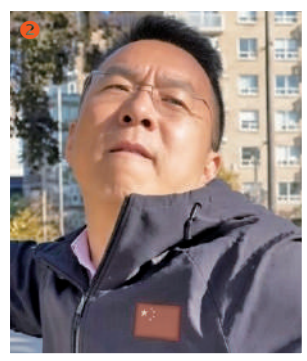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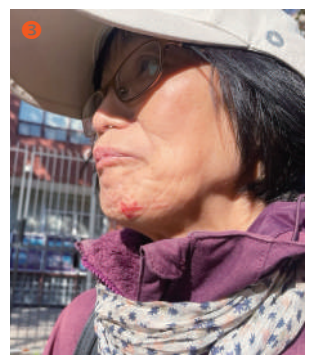
看中國

華盛頓D.C.版 VISION TIMES

第1075期 | 2026年10月2日—10月8日 | 每週五出版 | www.kanzhongguo.com | www.visiontimes.com | 電子報：pdf.secretchina.com | 廣告 Advertising: 703-868-1509









❶加拿大獨立媒體Rebel News將一輛裝有巨型LED屏幕的行動廣告車開到中共駐多倫多總領館附近，播放相關影片，引發關注。❷暴力毀壞展板的男子特寫。❸法輪功學員李娜的下巴受傷。❹9月22日上午，一名男子暴力毀損多倫多中領館前的真相橫幅和展板，並發出死亡威脅。

巨屏廣告車尋中共暴徒

多倫多中領館外 暴徒多次死亡威脅法輪功學員

◆ 記者路克合報導

加拿大多倫多中共領事館外日前發生法輪功學員遭男子威脅、展示牌被撕毀事件後，風波繼續發酵。加拿大獨立媒體Rebel News隨後將一輛裝有巨型LED屏幕的流動廣告車開到中共領事館附近，透過大型屏幕播放相關內容，引發關注。

據社交媒體流傳的影片顯示，這輛醒目的大屏幕卡車停在中共領事館附近，車身巨型電子屏循環播放相關影像和資訊。

法輪功學員遭死亡威脅

事件起因發生在9月22日上午。據Rebel News報導，一名男子在位於多倫多聖喬治街240號(240 St. George Street)的中共駐多倫多總領館外，與正在當地展示橫幅和資料的法輪功學員發生衝突。現場影片顯示，該男子身穿帶有五星紅旗圖案的外套，上前撕扯和破壞法輪功學員擺放的橫幅及展示材料。

一名女學員告訴男子「這裡是加拿大」，並要求旁人報警。但該男子情緒激動，聲稱領事館外的區域是「中國領土」，還多次發出死亡威脅。

Rebel News記者埃弗倫・蒙桑托(Efron Monsanto)報導，根據現場中文對話翻譯，該男子曾喊出「我會殺了你」等威脅性言辭，並聲稱如果在中國可以開槍。

影片發布者隨後表示，現場一名女子下巴受傷，並上傳了一張可見傷口和血跡的照片。

截至發稿，警方表示案件仍在積極調查中。

大型電子屏幕車現身

事件發生數日後，有社交媒體帳號發布影片稱，Rebel News的大型LED廣告車已經駛到中共領事館附近。Rebel News介紹，該媒體擁有自己的數字廣告車，並將其稱為一個「移動的高解析度LED屏幕」。該車過去曾被用於多倫多街頭的多項公共議題宣傳及新聞活動。

這裡是中國領土嗎？

攻擊事件中，涉案男子發出這裡是「中國的土地，中國的地盤」之類的言論，引發關注。事實上，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法律常識，大使館和領事館的土地通常是屬於「接受國」(地主國)的領土，並不會因為使領館掛上了各國的國旗，土地就變成了各國土地，更不意味着地主國放棄了進入這塊區域執法的權力。

專家：涉多項刑事犯罪

針對該襲擊事件，《看中國》記者採訪了法律專家馮志強，他從加拿大刑法方面詳細分析了凶犯可能面臨的控罪。馮志強指出，此案對照《刑法典》，行凶者面臨的控罪至少有四至五項。

一、肢體襲擊，對應第265條(定義)及第266條(刑罰)。若以簡易程序起訴，最高可判監禁2年減1天，並處最高5000加元罰金；若情節嚴重按公訴程序起訴，最高可判5年監禁。

二、死亡威脅，對應第264.1(1)條恐嚇罪。由於男子明確揚言「槍斃」、「摔死」，屬威脅造成死亡或人身傷害的情形，簡易程序最高判2年減1天，公訴程序最高可判5年監禁；若僅認定為言語/動作引發即刻恐懼的侵犯，則按第265(1)(b)條處理。

三、故意毀損財物，對應第430條惡作劇罪。展板橫幅雖屬公開陳列，仍屬私人財物，若認定造成財務損失，按涉案金額分級：超過5000加元者，簡易程序最高2年減1天，公訴程序最高可判10年監禁；金額在5000加元以下者，公訴程序最高判2年。

四、公共場所的刑事惡作劇行為，對應第430(1)(c)/(d)條，即阻礙、中斷或干擾他人合法使用公共財產；亦可能觸及第175條擾亂公共秩序罪，簡易程序最高判6個月監禁及/或最高5000加元罰金。馮志強特別提到，若破壞行為被認定對他人生命構成實際危險，第430(2)條規定的公訴罪行最高可判處終身監禁，量刑上限遠高於外界一般認知。

刑法定罪的關鍵在於行凶者有動機。馮先生列舉三項細節，用以排除行凶者「精神失常」的抗辯。法輪功學員耿女士在現場拍下的影片顯示，其一，凶犯身著五星紅旗標誌服裝，馮志強認為是刻意作為；其二，凶犯行凶時，清楚指揮同夥在旁攝影；其三，現場還有接應車輛等候。

值得注意的是，這次習近平訪美，華盛頓也發生親共人士襲擊抗議人士並被警方當場制服逮捕的案例。馮先生說，不排除這段時間中共高層下令跨國鎮壓。

「跨國鎮壓」再受關注

Rebel News在報導9月22日衝突時，還將事件與加拿大近年來關注的「跨國鎮壓」(transnational repression)問題聯繫起來。

加拿大政府及安全機構，近年來多次公開討論外國政府在加拿大境內針對異見人士和特定群體施壓問題，而法輪功學員、香港民主活動人士、維吾爾人和西藏人等群體也曾表達類似擔憂。

加拿大環球新聞(Global News)今年曾報導，加拿大法輪功團體多年來持續揭露中共使領館試圖阻止神韻演出，並對支持法輪功或批評中共的加拿大機構施加壓力。報導援引加拿大外國干預調查的資料稱，法輪功團體曾向調查委員會反映，包括炸彈威脅、向演出場地方施壓，以及警告贊助商可能影響其在華業務和簽證等情況。加拿大安全情報局也將中共列為加拿大面臨的主要外國干預來源之一。

本文圖片：視頻截圖/法輪功學員提供







整版圖片 Adobe Stock
來源 Getty Images

華盛頓 DC Tel: (703)403-7093 紐約 Tel: (212)730-6963，Fax: (240)706-8888
郵 址 Mailing Address: P.O. Box 3962, Merrifield, VA 22116

全球發行： 美國、加拿大、澳洲、新西蘭、歐洲、日本、韓國、港澳、秘魯
投稿：dc@visiontimes.com